

证券代码：300226

证券简称：上海钢联

公告编号：2014-049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增值电信业务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《关于将电信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》（财税[2014]43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试点通知》”），自2014年6月1日起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开展电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。

本公司的信息服务业务属于增值电信服务，根据《试点通知》的规定，将自2014年6月1日起，由原先按3%计缴营业税改为征收增值税，税率为6%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4年5月30日